

国家税务总局厦门市税务局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第五十条之规定，制定本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0 年，国家税务总局厦门市税务局（以下简称我局）深入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和《条例》精神，严格落实税务总局《2020 年税务系统政务公开工作重点任务清单的通知》（税总办发〔2020〕34 号）和厦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 2020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部署要求，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完善工作机制，推进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和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落实，全面提升政务公开水平，依法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一）突出工作重点，推进主动公开

根据税务总局和厦门市人民政府 2020 年政务公开要点，结合税收工作实际，制定《2020 年厦门市税务系统政务公开工作重点任务清单》（厦税办发〔2020〕28 号），进一步明确公开重点，细化职责分工，强化保密审查、信息发布等机制落实，按时有序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确保高质量地完成各项公开任务。2020 年，我局通过门户网站共对外主动公开各类信息 993 条，其中公开规

范性文件 8 件、人大政协提案办理类信息 20 条、人事管理类信息 17 条、政府采购类信息 128 条、税收统计类信息 4 条、纳税辅导类信息 231 条，向市档案馆、市图书馆、市审批管理局移送主动公开信息 38 条。同时，充分发挥新媒体平台的公开作用，积极服务广大纳税人、缴费人，“厦门税务”“厦门税务微服务”微信公众号累计推送稿件超过 1220 篇、点击量突破 595.4 万，“减税降费在厦门”抖音账号累计推出“一分钟 get 新政要点”等主题短视频作品 147 个、阅读量超 1744 万人次。

（二）突出规范管理，推进公开申请

按照《税务机关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规范》要求，认真开展自查整改，进一步规范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受理、办理、答复、归档各个环节，优化完善文书适用等工作规范，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协调机制、动态调整机制，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水平，切实保护广大申请人的合法权益。2020 年，我局共受理依申请政府信息公开事项 8 件，均按时依法答复申请人，其中属于予以公开 3 件、部分公开 1 件、不予公开 1 件、无法提供 3 件，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引发的行政复议或诉讼案件。

（三）突出制度落实，推进信息管理

根据信息发布管理要求，依托内部信息化平台建设，严格落实信息公开的保密审查和信息发布审批制度，全面规范信息公开工作。落实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限时公开制度，每月定期组织开展 2 次检查工作，督促和提醒责任单位及时公开，提高主动公开

的时效性。同时，进一步规范网站公开管理，实行网站信息发布的统一归口管理，强化网站内容编辑优化，提升政府信息公开质量。

（四）突出优化完善，推进平台建设

根据税务总局统一部署，结合《法定主动公开内容》目录要求，进一步加强门户网站“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建设，优化网络依申请公开渠道，提高社会大众获取信息的便利性、时效性和针对性。建立行政执法公示平台，将税务执法信息规范统一对外公示，进一步提高执法公示效率，有效规范税务执法行为。推进税收管理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及时动态调整政务公开内容，进一步完善“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建设。持续推进微博、微信、抖音等平台建设，进一步丰富公开渠道，创新宣传辅导方式，探索构建融媒体宣传格局，提升公开的覆盖面和影响力。

（五）突出绩效考评，推进监督保障

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列入2020年度工作绩效考评体系和重点督办工作，组织开展主动公开落实情况和依申请公开工作规范情况的指导检查，强化公开全程跟踪管理，突出公开队伍建设，落实人员和经费保障，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将《条例》作为落实领导干部学法制度的重要内容，并列入公务员初任培训必修课程，组织开展《政府信息公开的实务应对》等培训55人次，提升干部职工的业务处理能力。

二、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 制作数量	本年新 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 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8	8	12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 量	本年增/ 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6	-4	309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10	+10	9992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 量	本年增/ 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38	-36	0
行政强制	5	-1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 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2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4	4743483 元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 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 业 企 业	科 研 机 构	社 会 公 益 组 织	法 律 服 务 机 构	其 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7	0	0	0	0	0	7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三、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3	0	0	0	0	0	3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1	0	0	0	0	0	1	
	(三) 不予公 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		0	0	0	0	0	0	0	

	一稳定”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1	0	0	0	0	0	1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2	0	0	0	0	0	2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1	0	0	0	0	0	1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8	0	0	0	0	0	8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存在问题。2020年，我局虽在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和信息公开规范化等方面取得一定成效，但与新形势、新要求以及社会大众的关切仍有一定的差距，主要体现在以下不足：一是信息公开的机制有待进一步完善；二是信息公开的渠道有待进一步拓展；三是政务公开的队伍建设有待进一步加强。

（二）改进措施。一是严格落实《条例》精神，结合税收工作实际，依托智慧办公平台建设，通过信息化手段进一步规范信息公开工作。二是持续发挥网站、微博、微信等信息公开主阵地作用，探索信息公开专区建设，加大主动公开力度，进一步拓展信息公开的深度和广度。三是加强政务公开队伍建设，强化信息公开业务培训和交流，提升全市税务系统的政务公开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仅反映2020年度的情况，数据统计为厦门市税务局机关（含第一税务分局、第二税务分局）本级数据。